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DG Energy

IDG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IDG 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0)

自願性公告

完成於LIQUEFIED NATURAL GAS LIMITED之投資

本公告乃由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自願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之自願性公告 (「該公告」)，內容有關認購Liquefied Natural Gas Limited將配發及發行之56,444,500股股份 (「配售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完成。配售股份將須於完成之日起180日內接受自願託管。認購事項之款項將主要用於LNGL持續支持Magnolia液化天然氣項目下游液化天然氣買家市場及營銷之用以及一般公司用途。

承董事會命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王靜波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即王靜波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及Lee Khay Kok先生；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林棟梁先生及熊曉鵠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武教授、石岑先生及周承炎先生。

* 僅供識別